

TANRICH

TANRICH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敦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



12 / 13 中期報告

* 僅供識別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中期業績	4
中期股息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1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其他資料	3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葉德華(民勳)博士(主席)
郭金海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角山徹先生
黃麗萍女士
林 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兆榮博士, 太平紳士
馬照祥先生
余擎天先生

審核委員會

林兆榮博士, 太平紳士(主席)
馬照祥先生
余擎天先生

薪酬委員會

余擎天先生(主席)
林兆榮博士, 太平紳士
馬照祥先生
角山徹先生
黃麗萍女士

提名委員會

葉德華(民勳)博士(主席)
林兆榮博士, 太平紳士
馬照祥先生
余擎天先生
黃麗萍女士

授權代表

郭金海先生
源淑玲女士

公司秘書

源淑玲女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16樓

百慕達股份過戶
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26 Burnaby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2樓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

網址

www.tanrich-group.com

中期業績

敦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去年中期之比較數字載於本報告第9至32頁。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年度宣派中期股息（2012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面對各方面的通脹壓力，本集團成功採取嚴格及有效之成本控制措施，令營運成本大幅減少了9,000,000港元。本集團錄得營業額29,000,000港元（2011年：31,100,000港元）及除稅前虧損24,200,000港元（2011年：22,900,000港元）。營業額較去年同期稍微下降。本集團資產淨值亦稍微減至180,400,000港元。

財富管理、經紀及孖展借貸

於回顧期內，希臘及其他歐洲國家積極落實緊縮及救助措施，債務危機暫得緩解，反之，美國「財政懸崖」之問題及內地政府「十八大」換屆，成為市場關注焦點。儘管2012年第四季環球經濟呈復甦勢頭，但期內整體大市表現仍欠佳，交投淡薄，香港證券市場之平均每日成交額為511億港元，較去年同期658億港元減少22%。

金融市場漸見回穩，環球經濟亦趨穩定，回顧期內，財富管理、經紀及孖展借貸之營業額僅減少了3%，錄得25,000,000港元（2011年：25,700,000港元）。

財富管理·經紀及孖展借貸(續)

來自一般證券交易及首次公開招股活動(「IPO」)之孖展借貸收入上升，惟香港證券市場之成交量較去年減少，經紀收入亦相應下降，抵銷了孖展借貸之利息收入增長。至於期貨經紀業務，鑑於新客戶增加，以及本集團為固有客戶提供即日買賣孖展服務，營業額大幅上升至8,100,000港元(2011年：2,500,000港元)。另外，財富管理業務營業額錄得3,000,000港元(2011：5,600,000港元)。鑑於「強積金僱員自選安排」(「強積金自由行」)已於2012年11月實施，加上本集團擴大現有投資移民業務，預期將於未來期度為本集團帶來更大收益。

保險代理

於回顧期內，保險團隊之業務發展步伐迅速，經常與境內及境外保險業務聯盟合作，提供優越全面的保險產品及服務，並專注發展日本市場之定期定額儲蓄計劃，服務高端客戶。保險業務取得令人滿意之業績，營業額大幅增加132%至10,100,000港元(2011年：4,400,000港元)。預期該部門將繼續擴大業務網絡，於未來期度為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

企業融資

儘管IPO及其他股本集資活動曾因環球經濟不穩而紛紛縮減規模、延遲、甚至撤回，但隨著市場氣氛回穩，企業信心有所提振，IPO及其他股本集資活動變得活躍，營業額增加了90%至4,100,000港元(2011年：2,200,000港元)。企業融資團隊現正跟進多項IPO及配售項目，本集團對此業務前景持樂觀態度，預計來自企業融資業務之收入將於未來期度繼續增加。

資產管理

此部門處於發展中階段，現正積極拓展資產管理的業務市場，並探索及物色更多策略性合作夥伴，為客戶提供度身訂製的服務，滿足不同客戶的需要。另外，此部門正與潛力客戶洽談多項項目，預計將於未來期度為本集團帶來收益。

放債

本集團正努力跟進就收回長運（集團）能源發展有限公司（「長運」）及其附屬公司之貸款及墊款之法律程序。期內，本集團已作出額外公允值虧損撥備，以反映預期可收回金額之減少。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坐盤買賣

坐盤買賣業務之分類虧損於期內錄得10,200,000港元（2011年：虧損1,900,000港元）。虧損乃主要由於證券及期貨市場大幅波動所致，其中巨大的虧損由期貨坐盤產生，本集團已由2012年年底起暫停該項坐盤買賣。

前景

環球經濟呈復甦跡象，各國繼續維持寬鬆貨幣政策，內地政府「十八大」換屆後亦將推出更多政策及措施，促進經濟增長，相信市場信心將逐步回穩。

近年行業競爭激烈，本集團積極開源節流，並實施嚴格及有效的成本控制的措施，成功減低營業成本。本集團現正策略性地發展多元化產品及服務，保持於業內之競爭力，進一步提升其市場佔有率。

隨著首隻人民幣交易股本證券及首隻人民幣可交收貨幣期貨合約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把香港打造成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本集團已作好準備，以配合相關發展，把握隨之而湧現之機遇。

另外，本集團繼續透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開始申請設立內地保險經紀公司，於內地拓展保險經紀業務，令業務及收益來源更多元化。

本集團將推行一系列市場推廣計劃，優惠現有及新客戶，並致力透過不同的市場推廣活動，鞏固本集團品牌及市場地位，並藉此吸納更多優質及具潛力客戶。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未來市場發展持審慎樂觀之態度，進一步加強業務發展，持續實行長期增長策略，抓緊迎面而來的機遇，令業務穩定增長。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40,900,000港元（2012年6月30日：35,20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則減少至55,400,000港元（2012年6月30日：79,800,000港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比對流動負債）為1.4倍（2012年6月30日：1.7倍）。

本集團以其內部資源應付日常業務承擔。財務成本主要源於孖展借貸業務。於呈報期末，為支援孖展借貸業務，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貸為100,500,000港元（2012年6月30日：85,500,000港元），因此資本負債比率為56%（2012年6月30日：45%）。資本負債比率指本集團借貸總額比對總權益之比率。銀行借貸乃參考銀行資金成本按浮動息率計息。

銀行備用信貸及資產抵押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備用信貸總額為396,100,000港元。其中銀行備用信貸額390,600,000港元之支取須視乎質押有價證券之市值及存入之孖展按金而定。本集團已就備用信貸抵押若干上市證券之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114,900,000港元及定期存款2,000,000港元。

重大投資

於本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投資及附屬公司。誠如本集團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披露，本集團維持投資於一家上市及三家非上市公司。

或然事項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匯率波動之風險及相關對沖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面對匯率波動之重大風險。

自2012年6月30日以來之變動

除本中期報告討論者外，本集團財務狀況與本集團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披露之資料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僱員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有合共156名僱員。本集團分別對客戶主任以及其他支援員工實施不同酬金制度。客戶主任按達到目標盈利組合之方式獲發放酬金，當中包括底薪及津貼、佣金及／或花紅。所有支援及一般員工亦可獲發放年終及與業績掛鈎之酌情花紅。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作為長期獎勵計劃。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培訓計劃，以加強彼等對產品、監管和守規之技能知識。大部分內部培訓均合資格計入持牌人士持續專業培訓時數。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 六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營業額及收益	2	28,989	31,081
其他收益及收入	3	3,443	3,880
僱員福利開支	4	(23,459)	(27,871)
折舊及攤銷		(668)	(672)
經紀及代理商佣金	2	(12,466)	(7,684)
其他經營開支	4	(19,069)	(20,692)
財務成本	4	(812)	(73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8)	(198)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3)	(18)
除稅前虧損	4	(24,163)	(22,913)
所得稅開支	5	-	-
期內虧損		(24,163)	(22,913)
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93	(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出售時釋出之公允值收益		-	(111)
公允值變動		15,533	(28,73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15,726	(28,860)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8,437)	(51,77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24,163)	(22,91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8,437)	(51,773)
每股虧損			
—基本 (港仙)	6	(2.03)	(1.94)
—攤薄 (港仙)	6	(2.03)	(1.9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
		2012年	2012年
		12月31日	6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71	1,927
無形資產		120	15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7	730	811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8	910	91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	97,368	81,836
其他金融資產	10	20,508	19,563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98	3,582
貸款及墊款	11	50	244
		125,055	109,026
流動資產			
貸款及墊款	11	11,267	13,66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	7,652	6,450
應收賬款	13	112,606	131,31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7,123	7,028
已抵押存款	14	2,008	2,00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	40,879	35,211
		181,535	195,668
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16	100,500	85,500
應付賬款	17	15,426	20,41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0,253	9,603
應付稅項		-	326
		126,179	115,846
流動資產淨值		55,356	79,822
資產淨值		180,411	188,84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119,147	119,147
儲備	19	61,264	69,70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及總權益		180,411	188,84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 六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業務活動所得現金流淨額	4,896	20,649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淨額	773	(24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淨額	–	2,025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增加淨額	5,669	22,42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37,218	24,2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0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42,887	46,782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879	44,775
已抵押存款	2,008	2,007
	42,887	46,78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 六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於7月1日之總權益	188,848	268,840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8,437)	(51,773)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2,025
於12月31日之總權益	180,411	219,09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HKAS」）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全年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覽。此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製此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之未來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HKFRSs。本集團已開始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HKFRSs之影響進行評估，惟仍未能合理估計其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2. 分類資料

董事被視為營運最高決策者，對業務分類表現作出評核及根據本集團就該等分類之分類報告作出資源分配。

董事認為財富管理、經紀及孖展借貸、保險代理、企業融資、資產管理、放債及坐盤買賣為本集團主要業務分類，且均於香港經營。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內並無於任何其他地區經營業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分類資料 (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財富管理、							
	經紀及	保險代理	企業融資	資產管理	放債	坐盤買賣	其他業務	綜合
	孖展借貸							
營業額及收益	24,972	10,095	4,121	-	17	(10,216)	-	28,989
經紀及代理商佣金	(2,098)	(8,768)	(1,190)	-	-	(410)	-	(12,466)
業績	1,271	(373)	(2,194)	(1,560)	(4,459)	(9,991)	(411)	(17,717)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6,32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8)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3)
期內虧損								(24,16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財富管理、							
	經紀及	保險代理	企業融資	資產管理	放債	坐盤買賣	其他業務	綜合
	孖展借貸							
營業額及收益	25,742	4,351	2,170	150	519	(1,851)	-	31,081
經紀及代理商佣金	(3,595)	(3,781)	-	-	-	(308)	-	(7,684)
業績	(8,120)	(955)	(1,559)	(957)	(1,613)	(1,931)	(873)	(16,008)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6,686)
財務成本								(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8)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18)
期內虧損								(22,9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分類資料 (續)

編製經營分類所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分類溢利及虧損指由各分類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並未包括中央行政成本及財務成本、董事薪金、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業績及所得稅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董事匯報之計量。

3. 其他收益及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1,593	1,776
利息收入	945	1,194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入	—	111
管理費收入	480	480
雜項收入	425	319
	3,443	3,88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除稅前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此項目乃經扣除下列各項：		
(a)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佣金及津貼	22,868	27,3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91	519
	23,459	27,871
(b)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		
公允值變動		
－貸款及墊款	2,300	－
呆壞賬撥備		
－應收賬款	700	－
(c) 財務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證券經紀及		
孖展借貸利息支出	593	737
其他利息支出	219	2
	812	73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	-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就稅項而言產生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董事認為，本集團毋須繳付任何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6.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24,163,000港元(2011年: 22,913,000港元)計算。

用以釐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股份數目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千	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91,476	1,180,514
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1,331	-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92,807	1,180,5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每股虧損 (續)

因兌換本公司之購股權將導致反攤薄效應，故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730	811
商譽	2,774	2,774
減值虧損撥備	(2,774)	(2,774)
	730	81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為FundStreet AG (「FundStreet」)已發行普通股本之38.27% (2012年6月30日: 38.27%)。FundStreet為於瑞士蘇黎世註冊成立之公司，在瑞士從事基金管理業務。該聯營公司之財務年度結算日為12月31日。就集團賬目綜合目的，其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管理賬目已以權益法計入此等財務報表內。

8.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910	9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續)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詳情如下：

共同控制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普通股 股本詳情	本集團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由 本集團 持有	由 聯營公司 持有	
Tanrich-FundStreet Limited (「TFSL」)	香港/香港	2,000,000港元	64%	51%	35%	基金管理
Tanrich Fund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TFSL之全資附屬公司	開曼群島/香港	10,000美元	64%	51%	35%	尚未展開業務

根據本集團與FundStreet訂立之諒解備忘錄，TFSL董事會包括五名成員，其中兩名由本集團委任。董事會組成之任何變動須由TFSL全體股東一致同意。由於本集團對TFSL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並無控制權，故TFSL並不視作本集團附屬公司。

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非流動		
股本投資－非上市，按成本	14,339	14,339
減值虧損	(10,021)	(10,021)
	4,318	4,318
股本投資－於香港上市，按公允值 (附註)	93,050	77,518
	97,368	81,836

附註：公允值乃經參考市場買入報價後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續)

本集團已向銀行質押賬面總值約93,050,000港元(2012年6月30日: 73,896,000港元)之若干上市投資,作為本集團獲批授銀行備用信貸之抵押品。

於呈報期末,於下列公司所持權益之賬面值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10%。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本集團所持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 有限公司	香港/香港	普通股	0.06%	擁有及經營香港唯一之 證券交易所及 期貨交易所,以及 其相關結算所

10. 其他金融資產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非上市	14,605	14,614
衍生工具—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 總回報掉期合約(「掉期合約」)	5,006	4,051
於首度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 內嵌衍生工具	897	898
	20,508	19,563

本集團已向銀行質押15,502,000港元(2012年6月30日: 15,512,000港元)之其他金融資產作為本集團獲批授銀行備用信貸之抵押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貸款及墊款

	未經審核 2012年12月31日			經審核 2012年6月30日		
	按公允值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按公允值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貸款及墊款						
無抵押	-	459	459	-	596	596
有抵押	18,370	282	18,652	18,382	420	18,802
	18,370	741	19,111	18,382	1,016	19,398
公允值變動／呆壞賬撥備	(7,600)	(194)	(7,794)	(5,300)	(194)	(5,494)
	10,770	547	11,317	13,082	822	13,904
貸款及墊款之流動部分	(10,770)	(497)	(11,267)	(13,082)	(578)	(13,660)
	-	50	50	-	244	244

有抵押貸款及墊款乃由本集團根據信貸評估批授予客戶，而該等貸款及墊款之條款則視乎其已質押之抵押品而定。

於呈報期末，貸款及墊款於各自之到期日內（2012年6月30日：於各自之到期日內）按實際利率介乎零至5%（2012年6月30日：零至5%）計息。

公允值變動／呆壞賬撥備

	未經審核 2012年12月31日			經審核 2012年6月30日		
	公允值 虧損 千港元	呆壞賬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公允值 虧損 千港元	呆壞賬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期／年初	5,300	194	5,494	-	194	194
增加（附註i）	2,300	-	2,300	5,300	-	5,300
於期／年末	7,600	194	7,794	5,300	194	5,494

11. 貸款及墊款 (續)

公允值變動／呆壞賬撥備 (續)

- (i) 該款項指本公司附屬公司墊付予長運(集團)能源發展有限公司(「長運」)及其附屬公司之貸款之公允值虧損。根據貸款協議，該貸款將於2013年3月31日到期。該貸款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3月31日之公告及本公司之2011年年報。

誠如本公司於2011年12月17日發表之公開公告所述，長運之附屬公司接獲當地政府擬暫停其煤礦運作業務之通知。本公司認為，根據貸款協議項下之保證條款，該通知構成違約，嚴重影響及不利長運之業務或其財務狀況或其履行其於貸款協議項下責任之能力。

針對上述貸款協議之重大違約，本公司已盡力收回貸款，並展開法律程序。

經評估兩名借款人之財務資料及經考慮法律顧問之意見後，本公司已確認公允值虧損，以反映預期可收回金額。

- (ii) 董事經已參考借款人過去還款歷史及現時之信貸信譽個別評估該等貸款及墊款於呈報期末之公允值／可收回性。經評估後應收借款人合共7,794,000港元(2012年6月30日：5,494,000港元)釐定出現減值。董事認為，無跡象顯示餘下11,317,000港元(2012年6月30日：13,904,000港元)之可收回性會轉差，故無需作出額外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香港上市證券	7,503	6,326
香港境外上市證券	149	124
	7,652	6,450

上市證券之公允值乃參考市場買入報價而釐定。

本集團已質押若干上市證券約6,352,000港元(2012年6月30日:5,224,000港元)予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獲批授銀行備用信貸之抵押品。

13. 應收賬款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就證券及期貨合約之經紀業務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應收賬款：		
— 證券現金客戶 (a)	6,302	5,006
— 證券孖展客戶 (b)	93,287	90,727
— 證券認購客戶 (c)	—	1,045
— 證券及期權結算所及經紀 (c)	733	9,858
— 期貨結算所及經紀 (d)	11,499	22,152
因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而產生之應收賬款	573	1,523
因提供單位信託及投資相關產品代理服務而產生之應收賬款	212	1,001
	112,606	131,3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應收賬款 (續)

結算條款

就證券經紀業務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應收賬款須於有關交易日期後兩個或三個交易日內結算。

代客戶認購香港上市公司首次公開招股(「IPO」)所產生之應收賬款，於該等上市公司配發股份時結算。

就指數、商品及外匯期貨合約之經紀業務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應收賬款，指存放於期貨結算所或經紀之保證金，以符合未平倉合約之保證金要求。結算所及經紀之追收保證金每日結算一次。超過所規定保證金之金額乃應要求償還。

因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單位信託及投資相關產品代理服務而產生之應收賬款須於30日內償還。

附註：

(a) 於呈報期末，證券現金客戶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即期	17	20
逾期：		
– 30日內	4,188	3,156
– 31至90日	–	–
– 91至180日	–	–
– 超過180日	3,097	2,830
	7,302	6,006
呆壞賬撥備	(1,000)	(1,000)
	6,302	5,006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就現金客戶之逾期應收款項作出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應收賬款 (續)

附註：(續)

(b) 於呈報期末，證券孖展客戶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即期	63,170	29,238
逾期：		
— 30日內	16,982	17,349
— 31至90日	55	31,026
— 91至180日	—	—
— 超過180日	13,080	13,114
	93,287	90,727

證券孖展客戶之應收賬款乃以彼等之已質押證券為抵押，須應要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在於本集團抵押之上市證券融資價值之規限下，本集團向證券孖展客戶授出信貸。本集團定期檢討及釐定孖展比例。於呈報期末，證券孖展客戶之已質押有價證券之公允值為323,553,000港元(2012年6月30日：314,269,000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就孖展客戶之逾期應收款項作出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應收賬款 (續)

附註：(續)

- (c) 於呈報期末，證券認購客戶、證券及期權結算所及經紀之應收賬款尚未到期。

本集團就期權經紀日常業務於期權結算所存有客戶之保證金，於呈報期末，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處理之保證金數額為1,416,000港元 (2012年6月30日：1,451,000港元)。

- (d) 期貨結算所及經紀之應收賬款不包括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處理之客戶於香港期貨結算所存放之款項2,239,000港元 (2012年6月30日：1,305,000港元)。於呈報期末，期貨結算所及經紀之應收賬款之賬齡為30日內及須按要求償還。

14. 已抵押存款

已抵押存款指本集團為獲授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抵押之存款。於呈報期末，本集團已抵押約2,008,000港元 (2012年6月30日：2,007,000港元)之存款以獲授銀行透支及未提取備用信貸，因此，已抵押存款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於銀行持有信託賬戶以處理日常業務過程之客戶款項。於呈報期末，並未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處理之信託款項數額約為104,886,000港元 (2012年6月30日：156,256,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計息借貸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浮息銀行貸款(有抵押及須於十二個月內悉數償還)	100,500	85,500

銀行貸款主要用於為證券孖展客戶提供孖展借貸。貸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1.72厘(2012年6月30日：每年1.54厘)。

17. 應付賬款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就證券及期貨合約之經紀業務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應付賬款：		
— 證券現金客戶 (a)	3,259	7,919
— 證券孖展客戶 (a)	—	652
— 期貨客戶 (b)	10,207	10,314
— 結算所及證券經紀	1,452	—
因提供單位信託及投資相關產品代理服務而產生之應付賬款 (c)	508	1,532
	(d) 15,426	20,4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應付賬款 (續)

附註：

- (a) 就現金客戶及孖展客戶而言，就證券經紀業務之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應付賬款須於有關交易日期後兩個或三個交易日內結算。
- (b) 就指數、商品及外匯期貨合約之經紀業務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應付賬款指就客戶之期貨合約買賣向彼等收取之保證金。超過所規定保證金之金額則按要求退還予客戶。
- (c) 就提供單位信託及投資相關產品代理服務而產生之應付賬款須於30日內償還。
- (d) 應付賬款已扣除客戶獨立資產總值108,541,000港元(2012年6月30日：159,012,000港元)。
- (e) 應付賬款並無披露賬齡分析。董事認為，鑑於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意義。
- (f) 就證券經紀業務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應付賬款，乃參考財務機構之存款利率及根據客戶於本集團維持之結餘計算應付利息。所有其他類別應付賬款不計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股本

	未經審核 2012年12月31日		經審核 2012年6月30日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	200,000	2,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期初／年初		1,191,476	119,147	1,179,252	117,925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i)	-	-	12,224	1,222
期末／年終		1,191,476	119,147	1,191,476	119,147

附註：

- (i) 於本期間內，承授人概無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儲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購股權 儲備	認股權證 儲備	外匯儲備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2年7月1日	77,482	9,794	40,836	-	-	1,275	(59,686)	69,701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及 一間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	-	193	-	19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公允值變動	15,533	-	-	-	-	-	-	15,53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24,163)	(24,163)
於2012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93,015	9,794	40,836	-	-	1,468	(83,849)	61,264
於2011年7月1日	116,899	6,079	40,836	536	2,000	1,278	(16,713)	150,915
購股權失效	-	-	-	(23)	-	-	23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2,268	-	(513)	-	-	-	1,75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28,848)	-	-	-	-	(12)	(22,913)	(51,773)
於2011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88,051	8,347	40,836	-	2,000	1,266	(39,603)	100,89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期內本集團曾進行有關連人士交易，詳情載於下文：

與有關連人士之關係	交易性質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 六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主要管理職員（包括董事）	短期僱員福利	5,908	6,513
有關連公司（附註i）	收取管理費用	(480)	(480)
	支付辦公室開支	-	198
	租賃汽車付款	120	120
	應付本集團款項	2,045	2,326
匯光投資有限公司（附註ii）	利息付款	216	-

附註：

- (i) 期內，本集團向有關連公司敦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敦沛香港」）分別就本集團提供之管理及人員後勤服務每月收取80,000港元之管理費用以及就使用汽車每月支付租賃款項20,000港元。敦沛香港應付本集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敦沛香港由本公司之若干董事共同控制。
- (ii) 於2011年8月3日，敦沛金融（管理）有限公司（「敦沛金融管理」，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與匯光投資有限公司（「匯光」，本公司董事葉德華（民勳）博士及角山徹先生亦均為該公司之董事）訂立一份協議，該公司已獲一間香港銀行授予信貸融資170,000,000港元，並已同意向敦沛金融管理及其附屬公司授出有關融資，以用作營運資金及用於業務發展。敦沛金融管理須遵守匯光獲授之銀行融資之相同條款及條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附註：(續)

(ii) (續)

於年內，敦沛金融管理及其附屬公司分2次提取合共動用29,000,000港元。本集團已向匯光支付利息開支216,000港元。於呈報期末，貸款為24,000,000港元。

21. 承擔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用若干物業，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1至3年，另可選擇於到期後續約，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議定。概無租約包括或然租金。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有應付日後最低租約款項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1,007	11,000
第二至第五年內 (包括首尾兩年)	3,685	9,183
	14,692	20,183

其他承擔

於2010年4月，本公司與英國一間銀行訂立一份為期五年之總回報掉期合約（「掉期合約」）。此掉期合約之名義金額為10,000,000美元，其相關金融工具為保本基金。

根據掉期合約，本公司須向該銀行支付季度款項。季度款項乃參考倫敦銀行間拆放款利率按名義金額計算。於掉期合約到期時，本公司有權按照相關金融工具之表現收取累積回報。

掉期合約乃由本集團根據HKAS 39入賬，計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附註10項下之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權益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相關股份 數目 (附註3)	總計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葉德華（民勳）博士	79,484,000	30,000,000 (附註1)	480,000,000 (附註2)	-	589,484,000
郭金海先生	19,700,000	-	-	-	19,700,000
角山徹先生	140,200,000	-	-	-	140,200,000
黃麗萍女士	7,000,000	-	-	600,000	7,600,000
林 芃先生	-	-	-	600,000	600,000
林兆榮博士， ^{太平紳士}	2,152,000	-	-	-	2,152,000
馬照祥先生	2,152,000	-	-	-	2,152,000
余擎天先生	2,042,000	-	-	-	2,042,000

附註：

1. 該等股份乃由葉德華（民勳）博士（「葉博士」）之配偶鄧玉蘭女士持有。
2. 該等股份由全權信託持有，該項信託之受益人為葉博士及其家屬。
3. 該等權益指本公司向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相關股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於2004年1月30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變動如下：

	根據購股權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緊接授出 日期前每股 收市價 港元
	於 01/07/2012 (千股)	期內 授出 (千股)	期內 行使 (千股)	期內 失效 (千股)	於 31/12/2012 (千股)				
董事：									
黃麗萍女士	-	600	-	-	600	0.3550	14/11/2012	14/11/2013 – 13/11/2022	0.350
林芄先生	-	600	-	-	600	0.3550	14/11/2012	14/11/2013 – 13/11/2022	0.350
持續合約僱員	2,400	-	-	-	2,400	0.1675	04/01/2007	04/01/2008 – 03/01/2017	0.165
	100	-	-	(100)	-	0.1405	14/05/2009	14/05/2010 – 13/5/2019	0.140
	200	-	-	-	200	0.8880	04/01/2011	04/01/2012 – 03/01/2021	0.840
	-	1,200	-	-	1,200	0.3550	14/11/2012	14/11/2013 – 13/11/2022	0.350
總計	<u>2,700</u>	<u>2,400</u>	<u>-</u>	<u>(100)</u>	<u>5,000</u>				

附註：

1. 隨僱員辭任後，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失效。
2. 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於上文「購股權計劃」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獲得任何其他法團之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之人士（除其權益或淡倉已於上文所披露之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之	持股
			普通股數目	概約百分比
Fame Harvest Group Limited	1及2	實益擁有人	480,000,000	40.29%
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2	受託人	480,000,000	40.29%
鄧玉蘭女士	3	配偶權益	589,484,000	49.48%

附註：

1. Fame Harvest Group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以The Yip Man Fan Family Trust(「該信託」)之受託人之身份全資擁有。葉博士乃該信託之創辦人。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被視為於Fame Harvest Group Limited所持有之480,000,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實為同一份股份。
3. 鄧玉蘭女士為葉博士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葉博士及鄧玉蘭女士均被視為於對方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該等股份實為同一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之董事資料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1. 葉博士之薪金已減至每年1,088,640港元，由2012年8月1日起生效。葉博士享有之表現花紅已減至當除稅後溢利於任何財政年度等於或多於10,000,000港元時之除稅後溢利之8%，由2013年1月1日起生效。葉博士之經修訂薪金及表現花紅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
2. 郭金海先生（「郭先生」）之薪金已減至每年1,105,920港元，由2012年8月1日起生效。郭先生享有之表現花紅已減至當除稅後溢利於任何財政年度等於或多於10,000,000港元時之除稅後溢利之6%，由2013年1月1日起生效。郭先生之經修訂薪金及表現花紅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
3. 角山徹先生（「角山先生」）之薪金已減至每年967,680港元，由2012年8月1日起生效。角山先生之經修訂薪金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
4. 黃麗萍女士（「黃女士」）之薪金已減至每年807,840港元，由2012年8月1日起生效。黃女士之薪金已增至每年1,009,800港元，而黃女士享有之表現花紅已調整至當除稅後溢利於任何財政年度等於或多於10,000,000港元時之除稅後溢利之5%，由2013年1月1日起生效。黃女士之經修訂薪金及表現花紅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
5. 林芄先生（「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2012年10月15日起生效。林先生之薪金已增至每年1,200,000港元，由2013年1月1日起生效。林先生亦可獲發表現花紅，相等於當除稅後溢利於任何財政年度等於或多於10,000,000港元時之除稅後溢利之5%。林先生之經修訂薪金及表現花紅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
6. 林兆榮博士，太平紳士，已辭任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2013年2月20日起生效。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之董事資料更新 (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本中中期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條文。

社會責任

在本集團的經營方針中，社會責任是不可或缺的。本集團承諾以身作則實踐可持續發展，企業義工隊身體力行到元朗青協有機農莊進行義工活動，為保護環境出一份力。本集團更實施了一系列辦公室環保措施，以節省能源及減少廢物為目標。措施實施以來，得到各部門同事的通力合作及配合，取得顯著成效，成功比去年同期減少了10%廢物及全年用電度超過3%，達到香港環保卓越計劃的要求，經審批過後，本集團成功獲頒發節能及減廢的環保標籤，標誌著集團成功採取有效措施，節省能源、減少廢物及改善環境。

此外，本集團除了積極支持促進社會和諧及共融的義務工作，藉此回饋社會，為社會發展作出貢獻，更投放大量資源於教育。本集團十分著重學生的德育發展，致力培育下一代成為良好公民，關愛社會，服務弱勢社群，並獲香港青年協會連續四年頒發為「有心企業」，肯定集團多年來的努力。本集團亦第二年贊助鮮魚行學校之上學期學業進步獎，獎勵成績優異的學生。

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商討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信納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允地呈列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承董事會命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郭金海

香港，2013年2月27日